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1-008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吴建华,董事及副总经理周家海、陈坚,监事陈捷,总经理姚巍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拟增持12,800,000股公司股份。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收到公司董事吴建华,董事及副总经理周家海、陈坚,监事陈捷,总经理姚巍的书面函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	职务	目前持有公司股数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吴建华	董事	0	0
周家海	董事、副总经理	0	0
陈坚	董事、副总经理	0	0
陈捷	监事	0	0
姚巍	总经理	0	0
合计		0	0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同时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也不存在减持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2、增持股份的数量:

增持主体	职务	拟增持股数
吴建华	董事	2,500,000
周家海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
陈坚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
陈捷	监事	2,500,000
姚巍	总经理	3,800,000
合计		12,800,000

3、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

4、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增持人承诺:董事吴建华,董事及副总经理周家海、陈坚,监事陈捷,总经理姚巍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履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日14:30

(2)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3月2日9:15—9:25,9:30—11:30 和13:00至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3月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股份6,664,921,99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2.766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859,038,55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507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股份4,805,883,43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5.259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股份150,261,03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15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5,628,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53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44,632,23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62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0 选举公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欣:同意股份数6,458,495,5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9028%;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邓建军:同意股份数6,458,463,1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9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欣,同意股份数146,616,091股;

1.0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邓建军,同意股份数146,583,702股。

议案2.00 选举马志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6,654,359,3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415%;反对10,021,6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04%;弃权5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9,698,3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705%;反对10,021,6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695%;弃权5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6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贺维、董寒冰律师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1-021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定制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3月2日-2021年6月2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通过适度理财,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5年2月16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20元。截至2015年2月16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272.9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327.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柯利达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87)。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定制存款	2,000.00	3%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机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个月	固定收益类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相关协议,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名称:银行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2,000万元

3、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预期年化收益率3%

4、理财产品起息日:2021年3月2日

5、到期日:2021年6月2日

(二)本次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3个月,属于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低,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行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科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993,201,484.49	4,359,659,109.03
负债总额	2,819,819,488.18	2,923,903,828.70
净资产	1,173,381,996.31	1,435,755,280.33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92,985.44	-381,761,953.04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2,000	18,000	140.83	4,000
合计		22,000	18,000	140.83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4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5,000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1-010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西园支行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金额:

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3,2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2月4日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

1、公司2021年2月5日购买了人民币3.49亿元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69】,该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3月1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3.49亿元,获得收益638,526.58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3月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2021年2月5日购买了人民币3.51亿元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1170】,该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3月2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3.51亿元,获得收益321,573.70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3月2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6日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南燃气")拟使用人民币3,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蓝天燃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988.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294.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694.00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月26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00042号《验资报告》。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西园支行	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	3.0%	92天	否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选择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中低风险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跟踪分析产品具体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负责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登记日:2021年03月02日

(4)成立日:2021年03月03日

(5)到期日:2021年06月03日

(6)本金及理财收益:本理财产品仅保障本金不保障理财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0%

(7)理财期限:92天

(8)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9)产品代码:C1290121A000016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流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为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

(三)风险控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保收益型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度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跟踪分析产品具体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西园支行,认购产品为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审计)	2020年9月30日(审阅)
资产总额	3,743,899,273.39	3,499,555,302.39
负债总额	2,033,057,903.10	1,740,561,225.27
净资产	1,710,841,370.29	1,755,994,077.12
项目	2019年度(审计)	2020年1-9月份(审阅)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07,426,089.34	320,727,783.72

豫南燃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能更好的实现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风险提示

豫南燃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中原银行鼎盛财富2021年第16期机构理财产品是保本浮动收益型,为中低风险产品,但仍可能存在理财收益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期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及税务风险等风险。该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产品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2021年2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性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2月4日披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八、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4,900	34,900	63.85	0
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100	35,100	32.16	0
3	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3,200	–	–	3,200
合计		73,200	70,000	96.01	3,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资金额					70,000
最近12个月单日最高投资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9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9
目前已经使用现金管理额度					3,200
尚未使用现金管理额度					66,8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70,000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3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于2020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并于2020年10月13日、2020年11月4日、2020年12月1日、2021年1月5日、2021年2月3日披露了相关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2020-045、2020-048、2020-049、2020-050、2020-055、2020-060、2020-065、2021-001、2021-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17,4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最高成交价为7.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29,976,013.9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披露的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8月31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01,558,839股。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每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最大值为6,248,600股(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2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5,389,709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昆明市五甲塘城市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及(一期)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有关中标内容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昆明市五甲塘城市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及(一期)施工总承包(EPC)

(2)建设地点:昆明市五甲塘湿地公园

(3)中标内容:本次中标一期施工部分建安工程费约15,717.34万元

(说明:以上金额为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金额,最终以实际发生的并经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4)中标价:勘察费报价176.00元/进尺米;设计费率报价下浮 10.00%;施工下浮率报价下浮0.20%

(5)工期(交货期):2021 年 4 月 30 日完成五甲塘城市公园一期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

(6)中标范围: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安工程施工。

(7)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8)招标人: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中标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

2、联合体其他成员介绍

企业名称: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431204849T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冯峻林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年6月20日

企业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5号办公楼

经营范围:承担国内和国外水电水利、风电、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燃气发电的规划研究、咨询、评估与工程勘测、设计、科研试验、监测检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监理等。

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

中标项目的招标人为"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对国有资产进行投资、经营、管理;对城市建设资金实施组织、运作;负责区内开发建设的投融资等,其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官渡区政府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具备良好的信用和支付能力。

公司与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中标金额为15,717.34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80%,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预计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1、目前中标项目尚未签署具体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本次中标项目为联合体中标,公司所涉及签约金额以后续各方签订具体实施协议约定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0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3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0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3月1日上午在远望谷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自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保证Invengo Technologies SARL(以下简称"法国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顺利进行,该交易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详情请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上市公司"或"公司")拟将海外全资重孙公司Invengo Technologies SARL(以下简称"法国公司"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HID Global SAS(以下简称"HID公司")。本次交易定价原则经双方谈判,计算公式为:交易价格=企业价值-净负债+交割运营资金-目标运营资金,其中企业价值为925万欧元 (约合人民币7,423.13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8.0250,下同),其余科目均为标的公司交割日数据(注:交割日为本次交易交割发生之日)。因交割日尚未确定且受限于交割日后的双方对购买价的进一步调整,因此暂无法实际得出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注:如以2021年1月31日数据进行参考,则本次交易价格约为109.53万欧元)。

本次交易对手HID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法国公司2020年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021.64万欧元 (约合人民币8,204.39万元),净资产99.87万欧元(约合人民币807.15万元),营业收入1,043.83万欧元(约合人民币8,220.72万元)(2020年平均汇率为7.8755),占远望谷2019年度(注:2020年公司审计报告尚未出具)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1%、0.40%和13.07%,均未超过5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和第十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相关审批部门批准。

2021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境外全资重孙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HID Global SAS

2、住所:33 rue de Verdun, 92150 Suresnes France

3、注册资本:2,100万欧元

4、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出资

5、成立日期:1989年9月23日

6、经营范围:Software publishing company that provides its customers and partners with trusted and secure identity control solutions

7、股权结构: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比例
ASSA ABLOY AB,	2,100.00万欧元	100.00%

8、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交易对方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9、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履约能力分析: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在HID公司支付交易款后,方可对法国公司办理股权交割手续。同时,在支付交易款的同时,法国公司将向上市公司归还全部借款。因此,本次交易风险可控。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Invengo Technologies SARL

2、住所:190 Voir Ariane Zone Athelia I 13600 La Ciotat

3、注册资本:600万欧元

4、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出资

5、成立日期:2016年4月15日

6、经营范围:有关射频识别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采购。所有关于上述产品的管理、销售、使用和开发的活动以及缔结所有相关的合同。

7、股权结构: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比例
Invengo Textile Holdings Limited	600万欧元	100.00%

(二)财务情况

1、交易标的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0,464.00	8,220.72
净利润	-231.57	-1,332.73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067.64	8,204.39
负债总额	6,963.81	7,397.23
净资产	2,103.83	807.15

注:201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度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

2、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法国公司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和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法国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对子公司担保及其资金占用情